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子长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关于子长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子长市财政局一楼1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4月18日11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CG2024-D015

项目名称：子长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关于子长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1)：

合同包预算金额：4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水利管理服务	子长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建设项目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00000.00	4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5个日历日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②《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③《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
- ④《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⑤《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⑥5《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⑦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1)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税收缴纳证明：近一年任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本单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4 月 07 日至 2024 年 04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子长市财政局一楼 1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18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子长市湫沟台小区 4 号楼二单元 2302 室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4 月 18 日 11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子长市湫沟台小区 4 号楼二单元 2302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及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加盖鲜章复印件一份），谢绝邮寄。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子长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地址：子长市政法大院 5 楼

联系方式：139091146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子长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子长市财政局一楼 101 室

联系方式：0911-71248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白云鹏

电话：0911-7124879